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下调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正邦转债”债项信用等级公告¹

东方金诚公告【2023】0029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邦科技”或“公司”）及其发行的“2020年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正邦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2023年1月17日，东方金诚对正邦科技及“正邦转债”进行了不定期跟踪评级，下调主体信用等级为BB+，评级展望为负面，下调“正邦转债”信用等级为BB+，评级结果自评级报告日起至到期兑付日有效。

东方金诚关注到，正邦科技于近日公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等事项，东方金诚根据信用评级相关制度实施了本次不定期跟踪评级。

东方金诚信用评级委员会决定下调正邦科技主体信用等级为BB-，评级展望维持为负面，同时下调“正邦转债”的信用等级为BB-。主要调整理由如下：

1、2023年1月18日，公司公告《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披露，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预计2022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3.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公司可能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2023年1月18日，公司公告《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到法院延长预重整期限决定书的公告》披露，公司收到法院延长公司预重整期间至2023年4月22日的决定书，如果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提出的重整申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上述事项导致公司再融资能力进一步下降，流动性压力进一步加大，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最新进展，评估其对正邦科技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对相关债项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并做出后续评级行动。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3年1月29日



¹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

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